

法治日报

LEGAL DAILY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公告

本院于2024年12月4日立案受理王幸菊申请宣告王雅菊死亡一案。申请人王幸菊称，王幸菊与下落不明人王雅菊(女，1960年11月23日出生，汉族)系姐妹关系，失联人王雅菊自2014年起，已下落不明满4年。下落不明人王雅菊应自公告之日起一年内向本院申报本人具体地址及其联系方式。逾期不申报的，下落不明人王雅菊将被宣告死亡。凡知悉下落不明人王雅菊生存现状的人，应当自公告之日起一年内将知悉的下落不明人王雅菊情况向本院报告。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4年12月10日

本公告从法治网、法治号下载

